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與發展事務委員會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公園發展的最新進展—設計、用途和管理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匯報西九文化區（西九）公園發展在設計、用途和管理方面的最新進展。

背景

2. 公園是西九內 23 公頃公眾休憩用地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它將在市中心提供一個主要的綠化戶外空間。在 2009 年至 2011 年三個階段公眾參與活動進行期間，公眾人士表達了他們對未來西九公園及公眾休憩用地的意見和期望，有關概要載於附件。
3. 公園位於文化區的西部，設有海濱長廊，環抱整個岬角地段，飽覽維多利亞港的美景。公園亦將設有一系列文化藝術場地，包括小型藝術展館及自由空間（設有黑盒劇場和戶外舞台）。公園內其他擬建的設施包括零售、餐飲和消閒設施；單車徑及單車租賃處；海濱長廊及步行徑；船隻停泊／上落設施（須受《保護海港條例》（第 531 章）的限制及獲得相關政府部門的同意）；以及其他康樂及休憩設施。
4. 在 2013 年 4 月 23 日舉行的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獲悉公園發展的進度，包括分階段建設大綱圖、公園內的文化藝術設施、甄選設計團隊，以及為日後公園的管理草擬附例。
5. 在 2013 年 7 月 3 日及 2014 年 5 月 28 日舉行的聯合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進一步得悉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管理局）將按務實方式落實西九項目，承諾盡快落成公園，並會採納具成本效益的簡約及實用設計。

公園的定位

6. 公園是西九的重要部分，提供公眾嚮往的悠閒氣氛和舒適空間。公園亦獲視為 Foster + Partners「城市中的公園」概念圖則中的亮點，將成為文化活動的選址，以供進行露天表演、藝術節、戶外藝術裝置及其他節目。管理局經考慮公眾參與活動期間所收集的意見後，為西九公園定下清晰定位，使之有別於香港其他旨在為公眾提供休閒康樂用地的公園。公園定位清晰對市民大眾日後如何享用公園別有意義，並可從以下的願景和使命體現—

願景

- 締造令香港引以為傲的優質綠化戶外空間

使命

- 成為啟發、推動和鼓勵文化活動的海濱公園

公園設計的最新進展

7. 管理局於 2014 年 2 月 28 日宣布選出由劉榮廣伍振民建築師事務所（香港）有限公司帶領，以及由園境師 West 8（荷蘭）及傲林國際（ACLA）（香港）支援的設計團隊，負責設計及管理公園的建造工程。

8. 公園現時正在概念設計階段。公園將以一條暫名為「文化大道」的主要路徑，連接小型藝術展館（詳見第 12 段）、黑盒劇場及戶外舞台，以及多姿多彩的海濱長廊，形成暢通易達、舒展身心及靜處皆宜的市區綠洲。此外，公園亦設有作消閒用途的單車徑，將來可靈活地延伸至公園各處，再加上 M+ 日後策展的藝術裝置，將令公園更具特色。

9. 所有設於公園內的文化藝術場地及活動，將會置身並融入於豐富的園境設計中。公園的地形變化引人入勝，景觀層出不窮。公園南端海濱擬採用雙層設計，令訪客於不同水平高度欣賞維多利亞港的美景。公園內的寧靜和隱密空間與從海濱長廊可觀賞到的維港壯麗景色互相呼應，成為藝術節、展覽以至大型戶外音樂會等文化活動的精彩背幕，同時令進行其他靜態或動態活動的遊人，可在公園內享用合適的空間，各得其所。

10. 為了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興建公園，公園設計團隊將採取以下措施—

- (a) 將地形變化與排水系統整合，從而盡量減少硬地面積；

- (b) 公園工地平整配合 M+的發展進度，更有效運用挖掘物料；
- (c) 採納高比例綠化覆蓋面；
- (d) 使用合適的創新地面鋪砌材料；及
- (e) 採用模塊組件裝嵌。

11. 公園設計團隊建議以循序漸進的方式興建公園，工程計劃中將適時建造擬議的永久設施以及臨時改善工程，務求在 2015 年開始建設期間，仍可開放部分公園區域供市民享用。

小型藝術展館

12. 公園內小型藝術展館（展館）的設計比賽已完滿結束，而獲得冠軍的團隊「彭耀輝建築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JET 建築師事務所 + 張勵繡」獲委聘負責展館的設計及工程監管工作。這個 900 平方米¹的展館在博物館大樓竣工前將成為 M+的基地，其後將供本地藝術界使用。經考慮提供公用設施的情況，展館的選址已配合公園設計藍圖作出修訂，現時正進行詳細設計。根據管理局最新的評估，展館預期將於 2016 年年初竣工。

公園的用途和管理的最新進展

13. 在進行公園設計的同時，管理局一直為公園日後的營運作出準備，包括收集公眾對公園營運模式之意見、草擬公園附例，以及在公園開幕前試驗不同活動和計劃。

公園附例的背景

14.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第 601 章）（《條例》）第 37(1)條賦予管理局權力可為以下一項或多於一項的目的而訂立附例—

- (a) 藝術文化設施、相關設施或附屬設施的規管、營運或管理；及
- (b) 在管理局持有或管理（不論在批租地區內或批租地區外）的任何處所、建築物、構築物、設施或土地（包括公眾地方）內的所有人的行為。

¹ 根據已提交屋宇署的建築圖則。

15. 《條例》第 37(2)(c)條規定，所有管理局訂立的附例須經立法會批准。

16. 現時，西九龍海濱長廊由管理局根據臨時場地規則管理。有關規則曾於 2012 年 10 月提交予立法會《2012 年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公眾遊樂場地）（修訂附表 4）（第 2 號）令》小組委員會以作參考。管理局現正根據《條例》第 37(1)條草擬公園附例，為公園日後開幕作好準備。管理局現建議下述的公園管理方針，作為公園附例的基礎框架，並就此徵詢委員的意見—

公園管理方針

17. 管理局的基本理念是公園應盡可能自由、開放，供香港所有人使用，同時為其授權人士保留一定權利和權限，以便在有需要時介入，確保個別公園使用者的活動不會過度干擾或妨礙其他使用公園的人士。在聯合小組委員會於 2013 年 4 月 23 日舉行的會議上，管理局在相關討論文件中指出管理局期望達致下列目標—

- (a) 妥善管理公園和園內的文化和藝術設施，以及當中的餐飲和小食設施，並為公眾提供安全而便捷的出入途徑；
- (b) 為避免對其他公園使用者造成不便或滋擾，而授權管理局或其代理人規管公園訪客的某些行為；
- (c) 確保管理局及其他社區和商業團體及機構能有效使用公園，以舉辦可能會售票的演出、展覽、節目及其他文化和藝術活動，並提供處理公園範圍內發現的失物的方法；及
- (d) 妥善管理泊車設施，並管理公園內的單車活動。

18. 儘管管理局認為公園管理應盡量寬鬆，但完全不設任何行為規條既非明智審慎，也不符合公眾安全及保安的需要。管理局因而在草擬附例時對大部分活動以施加最少限制為原則²；如需要限制某些活動，則該等活動或

² 例如，管理局初步建議公園使用者在以下情況將觸犯條例而可被罰款—

- (a) 妨礙、干擾、騷擾或冒犯其他使用者，或使用淫褻性言語；
- (b) 隨地吐痰、小便、大便，或作出高雅或有違公眾接受的道德禮儀的身體動作；
- (c) 妨礙獲授權人士或管理局職員或承辦商履行職責；
- (d) 投擲石頭或雜物，以槍、氣槍、弓箭、彈叉或其他類似器件進行射擊；
- (e) 行乞或索取施捨；
- (f) 在指定範圍以外吸煙；
- (g) 在獲授權人士要求停止後，有合理理由構成滋擾他人；
- (h) 在未獲授權下提供貨品或服務出售；

容許在獲授權的情況下進行，或於已公布的公園特定區域內進行。

19. 同樣，由於管理局希望鼓勵不同人士及團體進行藝術活動、表演及演出，當中部分或需付入場費，而部分屬免費性質，故有需要限制觀眾數目，為觀眾提供安全環境。管理局因而建議在公園設立若干限制入場人數的指定區域。由於活動或會於不同時間在公園的不同區域舉行，管理局建議設立一套預訂或登記系統，讓公眾付費或免費租用這些區域。如某區域須作臨時限制，公眾可事先從管理局網站、公園入口的告示或受限制區域的入口處及其他途徑獲悉。

擬備公園附例

20. 管理局及其外聘法律顧問已探討英國、加拿大、澳洲等多個施行普通法地區之公園附例，以及本地海洋公園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設施所用的附例。

21. 管理局現正因應上文所述的管理方針，草擬公園附例，並將依照下文提及的公園公眾意見調查結果而作出修改。管理局的目標是於 2015 年年初向立法會提交附例草稿定本。

就公園的用途和管理進行的公眾參與活動

22. 為確保在草擬公園附例的過程中能夠充份考慮公眾意見，管理局進行了一項名為「西九公園 人人共享—『如何管理將來的西九公園』公眾意見調查」的參與活動，就如何以創新模式營運和管理西九公園以符合公眾期望，收集市民的意見和想法。

23. 調查由獨立研究機構負責，並於 2014 年 5 月至 6 月期間進行，當中包含網上問卷調查及一系列專題小組討論。網上公眾調查於 2014 年 5 月 9 日至 6 月 29 日進行，共收到 3,302 份已完成問卷；而七場專題小組討論則於 2014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27 日期間舉行，其中三場邀請公眾人士參與，而另外四場的參與者包括立法會議員、區議會議員、文化及創意產業以及非政府機構的持份者。專題小組使不同立場的人士有機會深入討論和交換意見，共有 52 人參與。

24. 調查報告現正在準備中。網上問卷已有初步結果，主要意見現摘錄如下—

-
- (i) 在有告示禁止進行球類活動、使用滑板、單車或滾軸溜冰鞋之處進行有關活動；
 - (j) 放風箏及模型飛機或使用熱氣球等；及
 - (k) 攀爬圍欄、牆壁、柵欄柱、欄桿或其他構築物。

- (a) 絕大部分受訪者表示希望「在草地休息／野餐」、「街頭藝術」及「踏單車」可在西九公園內進行。另有大部分人希望公園內容許「攜帶寵物」、「玩滑板／滾軸溜冰」、「球類活動」、「玩水／玩水槍」、「釣魚」及「爬樹」；
- (b) 約半數受訪者認為「在草地休息／野餐」及「街頭藝術」不應設有限制。超過一半受訪者建議「球類活動」、「玩滑板／滾軸溜冰」、「玩水／玩水槍」及「攜帶寵物」應限制於指定區域。少於一半受訪者認為「踏單車」、「釣魚」、「街頭藝術」、「爬樹」及「在草地休息／野餐」應限於指定區域；
- (c) 「公園使用者自律」獲認為是西九公園內不同活動能和諧共存的最重要條件；
- (d) 超過一半受訪者表示「單車徑」、「墟市／市集」及「小食／售賣攤檔」應限於指定區域；及
- (e) 就街頭表演政策方面，大部分受訪者認為可以接受在「指定時間」、「指定區域」進行及可以接受「音量控制」。另一方面，約一半受訪者表示不接受「申請許可證」及「事先預約」的安排。接近一半受訪者認為可以接受管理局為街頭表演訂立整體策展方針。

25. 接近九成受訪者年齡為 45 歲或以下，逾三分之二的受訪者過往曾到訪西九龍海濱長廊。

26. 在專題小組討論中，不少參加者表示公園的定位對其管理方法和方式有十分重要的影響。參加者亦就公園的管治模式、文化藝術活動策劃、前線員工的角色、吸引遊人到訪的方式、解決使用者之間的矛盾、公園開放時間等表達了意見和建議。就公園可容許的活動及該等活動應如何管理，參加者則各有不同意見。調查顧問正詳細分析這些意見，供管理局在草擬公園附例時作參考。

開幕前活動和試驗計劃

27. 管理局一直善用現有西九龍海濱長廊，透過舉辦活動和進行試驗計劃，累積營運經驗和建立公眾期望，為未來的公園本身以及公眾作好準備。

28. 管理局於 2012 年 10 月起接手管理西九龍海濱長廊後，繼續開放場地予市民大眾享用。「自由野」、「M+進行：充氣！」等大型公眾活動也讓

普羅大眾更為熟悉日後西九公園的所在位置及前往方法。西九龍海濱長廊現已成為戶外活動的好去處，特別受到家庭與年輕人歡迎。

29. 管理局亦透過主辦節目及租予外間團體舉辦活動，試驗公園用地將來的不同用途。自 2012 年以來，該處已舉辦超過 30 項活動，當中包括收費與免費活動、大型音樂節與小型音樂會、社區節目與企業活動等，吸引超過 66 萬人到訪。這些活動不僅為西九帶來活力，讓公眾人士率先體驗在公園參與文化活動，更為管理局日後營運公園及租出場地提供有用的參考。

30. 管理局在聆聽公眾於 2014 年 2 月試行單車服務的意見後，於 2014 年 4 月推出了「悠遊西九」自助單車租賃服務先導計劃，令訪客能夠享受單車徑沿途的優美維港景致。

31. 西九龍海濱長廊現時設有兩個「悠遊西九」單車站，而第三個單車站亦計劃於今個夏季啟用。管理局委託了東華三院 BiciLine 單車生態旅遊社會企業負責營運「悠遊西九」單車服務，為弱勢青少年提供工作機會。「悠遊西九」單車服務甚受大眾歡迎，首兩個月已有超過 4,200 人次使用。根據用戶意見調查，超過 70% 使用「悠遊西九」單車服務的人士對服務表示滿意。管理局在公園落成啟用前將繼續評估和改善有關服務。

討論

32. 請委員備悉有關公園設計、用途和管理方面的最新進度，並就公園管理方針提供意見。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2014年7月

三個階段公眾參與活動中有關公園和公眾休憩用地的意見

第一階段（2009年10月8日至2010年1月7日）

公園

- 公眾對綠色空間和公園的配套設施意見主要包括：提供充足的座位／長椅、遮蔭設施等。

公眾休憩用地

- 回應者普遍歡迎有更多休憩用地、強調有效管理的重要性，以及靈活配合不同團體和活動的需要。
- 公眾較支持「以綠化為主題布局和環保」和「悠閒氣氛」作為特點。
- 公眾表示海濱長廊是他們較可能到訪的公眾設施中的首選。他們強調海濱長廊的重要功能—連接海港、設置沿海單車徑，以及作為欣賞臨海活動的地方。

第二階段（2010年8月20日至11月20日）

Foster+Partners的「城市中的公園」概念，以其環保設施、開放公共空間和暢通易達等方面的理念，廣受大眾喜愛。與公園有關的理念概述如下—

以綠化為布局

- 大量樹木和充裕的公共空間。

感受悠閒的氣氛

- 令人放鬆和感覺舒適設計。

提供公共空間

- 有充裕的空間，有利戶外文化活動和可以在市區提供一個鬆弛的地方。

第三階段（2011年9月30日至10月30日）

公園

- 在西九公園方面，不少意見認為在都市中興建一個自然樹林的構思很吸引。有意見認為這重疊了其他公園的功能、缺乏主題、太偏遠，以及質疑它最終能否成為一個真正的樹林。

公眾休憩用地

- 長廊 — 有許多關於海濱長廊的不同建議，例如其闊度、沿著長廊的設施及主題。
- 林蔭大道 — (1) 有意見認為筆直的大道顯得平凡；(2) 過於商業化、太像旺角；(3) 綠化不足；(4) 至於容許在林蔭大道街頭表演，支持與反對意見均有。
- 建議包括 (1) 加入曲線；(2) 興建拱廊連接各建築物；(3) 預留更多空間予商店及支援設施；以及 (4) 擴展林蔭大道的規模方便舉行花車巡遊。